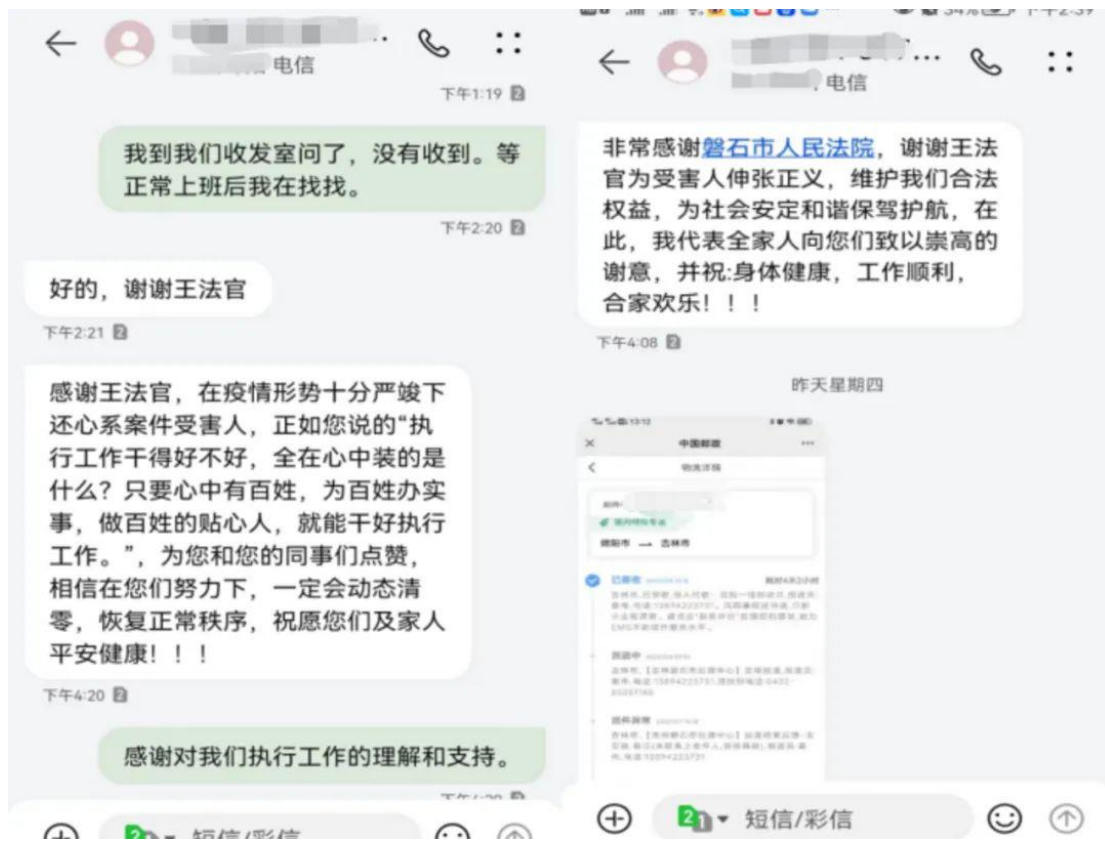


【战“疫”时刻】“一句感谢”背后的故事

“谢谢王科长帮我们挽回损失，现在你们那里有疫情，要注意保护好自己和家人，谢谢了。”

“感谢王法官，在疫情形势十分严峻下还心系案件受害人，……为您和您的同事们点赞，相信在您们努力下，一定会动态清零，恢复正常秩序，祝愿您们及家人平安健康！”

吉林疫情突发以来，磐石法院执行干警在参与疫情防控的同时，坚守岗位，在没有硝烟的战“疫”中利用“网络”在“云端”上继续开展执行工作。为确保司法为民“不打烊”，法官干警积极引导当事人利用手机微信、移动微法院小程序等线上平台完成各项执行工作，让群众实现执行事项“家里办”“掌上办”，并利用微信各项功能开展执行案件讨论，通过微信、电话、短信等方式告知当事人如何办理案款领取手续。



黄某某、李某某等人是苏某某、陈某某诈骗案的被害人，且分散在四川、河南省、浙江省等地。本案的赃款需要通过执行程序发还被害人。收到案件材料后，办案法官第一时间联系案件的被害人。由于办案法官最初是用办公电话与被害人联系，被害人没有接听电话。办案法官猜测被害人可能担心是诈骗电话，故办案法官改用自己的手机拨通了被害人的电话。电话接通后，办案法官为了抵消被害人的顾虑，先介绍自己的身份，随后以唠家常的方式与被害人进行沟通，并说出了许多案件具体情况，面对这些细节，被害人最终相信了办案法官确实是法院工作人员。在取得被害人的信任后，办案法官告知了领取退赔款的程序，通知被害人可以通过邮寄、短信微信等方式将相关收款信息告知法官。但被害人选

择用邮寄的方式给法院提交相关材料。后因疫情原因阻断了交通，致使办案法官没有接到被害人的邮寄材料。为让被害人及时了解案件退赔款发放情况，办案法官再次通过电话与黄某某、李某某等被害人取得联系，解释执行工作的实际情况，告知由于被害人的邮寄材料目前还没有收到以及疫情原因，退赔款先提存到法院账户内。在与被害人沟通过程中，被害人了解到执行法官在抗疫的同时要继续办理案件后，便有了被害人前面的感言。

磐石法院执行局一直秉承亲民执行理念，执行案件不分大小，把每一位当事人的案件都要当成自己的案件在办，让当事人体会到司法的温度。3月吉林疫情发生以来，磐石法院共办结各类执行案件367件，其中执行完毕79件；完成网络扣划93笔；案款发放54笔涉及金额163万余元。

下一步，磐石法院执行干警将继续践行为民司法的初心使命，在做好防疫工作的同时，不断探索疫情之下执行工作的新模式，在充分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同时，让当事人进一步了解执行工作和理解、支持执行工作。